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增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一致决议选举华鑫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华鑫奇先生简历附后。

华鑫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华鑫奇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华鑫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4月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硕士学历。2017年1月至2022年5月任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总经理。2022年6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法务总监。